

## 世界人權宣言的解讀-----第二十二條

### Article 22: Right to social security and realization of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大意：每個人有權享受社會保障，和經濟、社會和文化各種權利的實現。

#### 案例探討：搶救貧窮大作戰

目前電視上播出幾個很受歡迎的電視節目「搶救貧窮大作戰」以及「追夢高手」等，這些節目企劃突出的地方在於以如何因應經濟不景氣年代作為主題，喜愛收看的觀眾可能有某種因素在於透過主題人物的報導，激起人們的移情作用，看看每天的新聞報導，似乎也存在著些導因於失業的壓力衍生出社會問題的新聞事件。

回歸到人權宣言來看，世界各國在 1949 年就明文宣示對於經濟、社會、文化權的保障。經過半個多世紀，更可以看出這些人權內涵訴求的普世價值，就像俗諺所說的，一文錢逼死一條漢子，人權宣言主張這項「不虞匱乏」的權利，是人們能否有尊嚴過日子的重要關鍵指標。而且社會國家有責任應該幫助人民發展，例如減少失業率、實施社會福利制度、尊重多元文化等。例如最近政院推出搶救失業的政策，短短數日就有四萬多人去登記。儘管有人批評是救急不救窮的短期方案，不過對於這些失業者而言，不啻是及時雨的甘霖。

為了對抗貧窮，聯合國大會通過 [47/196 號決議](#)，宣佈每年的 10 月 17 日為「消除貧窮國際日」。這導因於大會注意到在所有國家，尤其是發展中國家，消滅貧窮和匱乏已成為發展目標的優先事項之一，並考慮到促進消滅貧窮和匱乏的工作需要公眾的覺識。從 1993 年起，人們開始在這一天紀念消除貧窮國際日。在千禧年領袖會議上，各國元首和政府領導人明確許諾：至遲在 2015 年將極端貧窮者（日收入少於 1 美元者）的比例減少一半。

上面的人權宣言內容可以在下列九年一貫人權能力指標不同學習階段討論：

低年級部分：

- 1-1-3 討論、分享生活中不公平、不合理、違反規則、受到傷害等經驗，並知道如何尋求救助的資訊與管道
- 1-1-4 說出自己對一個美好世界的想法

中年級部分：

1-2-2 關心弱勢並知道人權是普遍的、不容剝奪的

高年級部分：

1-3-1 表達個人的基本權利，並瞭解人權與社會責任的關係

1-3-3 瞭解平等、正義的原則，並能在生活中實踐

國中階段：

1-4-2 瞭解關懷弱勢者行動之規劃、組織與執行，表現關懷、寬容、和平與博愛的情懷，並尊重與關懷生命

1-4-5 討論世界公民的責任、並提出一個富有公平、正義的社會藍圖

2-3-2 認識教育權、工作權與個人生涯發展的關係

2-3-3 理解戰爭、貧窮對人類的影響

2-4-1 瞭解文化權並能欣賞文化差異

## 附錄

世界人權宣言第二十二條原文如下：

每個人，做為社會的一員，有權享受社會保障，並有權享受他的個人尊嚴和人格的自由發展所必需的經濟、社會和文化方面，各種權利的實現，這種實現是通過國家努力和國際合作並依照各國的組織和資源情況。